

**关于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东晨车辆年产汽车安全带
200 万套、汽车后视镜 60 万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 月 7 日，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召开“东晨车辆年产汽车安全带 200 万套、汽车后视镜 6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常州市海发环保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单位）和三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验收小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4 日，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镇孟河大道城南段 1 号。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投资 80 万元，利用现有厂房建筑面积 1843m²，购置注塑机、空压机等主辅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汽车安全带 200 万套、汽车后视镜 60 万套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委托苏州绿之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晨车辆年产汽车安全带 200 万套、汽车后视镜 6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取得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批复，常新行审环表〔2021〕235 号。

本次验收项目从 2021 年 11 月开工，2021 年 12 月竣工投入运行，

立项、调试、试生产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汽车安全带 200 万套、汽车后视镜 60 万套”的生产规模。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①车间布局调整

项目环评中粉碎工段位于注塑车间内，实际建设过程中调整至注塑车间外北侧，此工段在原厂址内进行调整，由于粉碎后的塑料颗粒较大，粒径为 5-10mm，因此不产生粉尘，不影响卫生防护距离，不新增敏感点，不属于重大变动。

②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仓库变动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仓库位置在原厂址内进行调整，一般固废堆场由注塑车间内调整至办公楼北侧，危废仓库由注塑车间内调整至厂区北侧，不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发生变化，不新增敏感点。本项目危废仓库面积由 15m² 调整为 5m²，本项目危废仅为废包装桶和废活性炭，且年产生量不满 1 吨，增加危废处置频次，可满足储存要求，危废仓库储存能力的变化，不导致污染物排放量的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区域雨水管网；生活污水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本项目注塑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经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无组织废气：本项目注塑工段中未捕集到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音主要为注塑机、粉碎机、空压机、拌料机、冷却塔等产生的混合噪声，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减振、加强生产管理等不同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实现厂界噪声达标。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建设一般固废堆场 1 处，位于办公楼北侧，面积为 20m²，已设置一般固废警示标识牌，一般固废的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均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有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危废仓库 1 处，位于厂区北侧，面积为 5m²，已设置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分区贮存，危废包装容器上张贴有危废识别标签，场地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渗漏、防扬散、防流失等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和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要求。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在车间内配备了灭火器等应急物品并配备专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已建立环保管理制度。

2.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环评未提及在线监测装置。

3.排污口规范化过程

本项目已建设雨水排放口 1 个、污水排放口 1 个、废气排放口 1 个，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久诚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三同时竣工验收检测报告》（JCY20210351）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污水中COD、SS、NH₃-N、TP、TN的排放浓度以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的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

本项目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标准；无组织苯乙烯的排放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厂区内车间外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标准。

3.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废包装桶、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常州市新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所有固废都得到合理的处置或综合利用，对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类别	总量控制指标 t/a		实测值 t/a	是否符合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量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69	0.0058	符合
	苯乙烯	0.0009	—	符合
废水	废水量	1920	1760	符合
	COD	0.768	0.345	符合
	SS	0.48	0.16	符合
	NH ₃ -N	0.048	0.021	符合
	TP	0.0096	0.0016	符合
	TN	0.0768	0.0426	符合
固废	0		0	符合
备注	①本项目废气年排放时间为 1200h，与环评一致； ②苯乙烯 ND 未检出，不进行总量计算。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以及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量核定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次验收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 2.本次验收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达标，对周围环境不产生噪声污染；
- 4.本次验收项目危废堆场等重点防渗区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东晨车辆年产汽车安全带 200 万套、汽车后视镜 60 万套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生产管理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按相关规范要求定期进行自查自测。
- 2.建立规范化危废管理台账，按时进行网上申报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签到表。

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7 日



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东晨车辆年产汽车安全带 200 万套、汽车后视镜 60 万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工作组	单位	身份证号码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组长	常州市东晨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320482198906090806	行政人事	李静	18015855859
	常州东晨技术中心转移中心	320482198906090806	安保	李静	13775020613
参会人员	江苏文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20481199411193232	环评	顾成武	18816259119
	常州工学院	320402197309290805	副教授	曹霞	15960166211
	常州工业学院	43232819807202923	副教授	杨	13606116816